

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制度

(2025 6)

一

一 一 1 (下 “ ”)
 , , ,
 东 , , 《 》、
 《 》、《 上
 》、《上 》、《上 》(下 “《
 》”)、《上 》、《上 上
 》(下 “《 上 》”)、《上 上
 1 — 》 、 、 , 《
 》(下 “《 》”) ,

。

不 , 与
东、 不 ,
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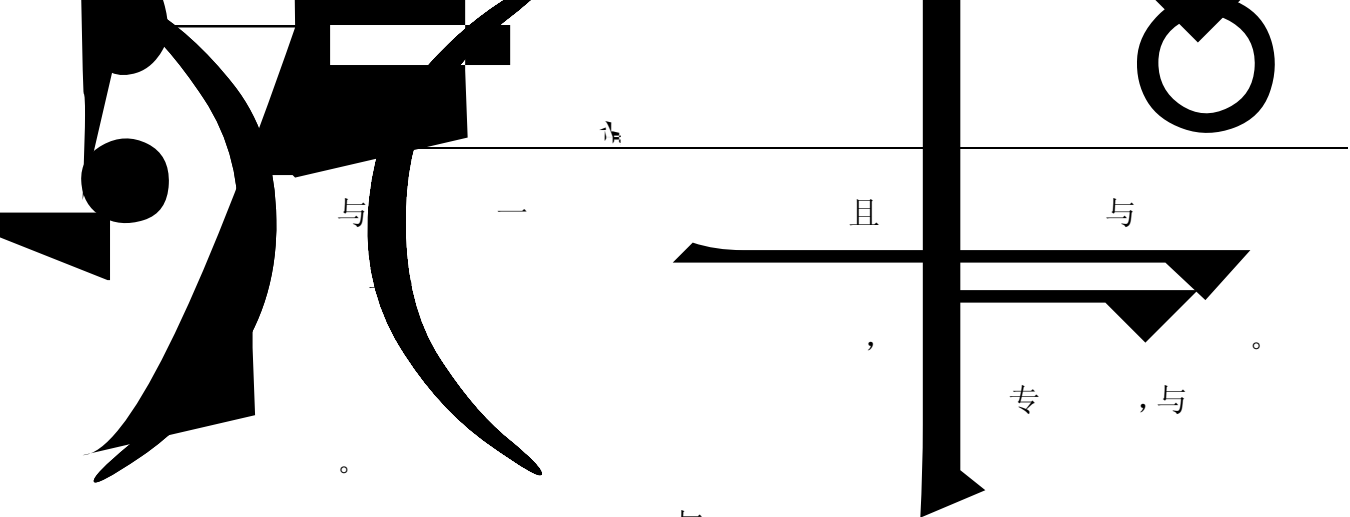
, 不 东、
个 。

三 东 与 。
 、 、 1 (下 “ ”) 、
上 业 《 》 , , 1
与 、 、专业 , , 东
不 。

三 一 上 , 且 一
专业 。 专业 ,

专业 下 二：
(一) ；
() 专业 、 上
(三) ，且 、 专业
5 上 。

与
，下 不 ；
(一) 业 、 、 、
；
() 1% 上 东
东 、 、 ；
(三) 5% 上 东
东 、 、 ；
() 东、 业 、 、
；
() 与 东、 业 业
' 业 东、
(“ 业 ” 《 上 》 上



- 与 一 且 与
- ， 。
- 专 ，与
- 。
- 与 ，
- 下 ；
- (一) 、 ， 上 ；
- () ；
- (三) 上 ， ；
- () 上 、 ；
- ；
- () 个 ， 不 不
- () 、 、 作 、 上 业 《
- 》 。
-) 下 、 ；
- (一) 《 》 ；
- () 《 作 》 ；
- (三) 作 《 上 》 ；
- () 作 、 作 《 作

， 东 。

东

。

一 不 与

。

业、 、 、 、 、 、

不 ， 。

。

东 （

东 ）， ，

上 ， 、

、 。

东 ，

。上

， 不 东 。

东 ，

。

一 东 两 上 ， 。

东 。

与 ， ，

， 不 。

三 ， 。

， 。

不 、 ，

。

，

。

专 作 不 、 《 》

， 作 专业 ， ， 丧 。

60 。

不 ，

， 。

， 与

东

作 上

三

与

（ ， 下 ， 东 、

（ ， 已 下 ：

（一） 与 ；

（ ） 《

。一，。上不

，。

，与，

、、。

、，

。

。不，

，，

。

两，不

，三东

。

，

、，东

。 ，

作。

一

、与

，、作、上业

《 》 ，东，

，。 ，。

，作

上。

下，

：

（一）；

（ ）；

（三）；

（ ） 、作 《 》 。

三 不 (下
 “ 专 ”) 。 七 一 (一) (三) 、
 , 专 。 专
 。
 专 一 ;
 不 不 , 两 上 一
 。
 专 。

七 与 东 ，

。

1 东 ，

。 下 ；

(一) 、 ， 东 ；

() 与 专 、 专 ；

(三) 、 、 与

， 七 一

；

(、)与 下 业 、业

、 与 专

(

丁

、18 《 》
 ， ； 专
 上 不 专 三
 上
 两 两 上 不 、 不 不
 ，
 专
 下，
 。
 三 三
 ， 不 、
 ， 不
 ，
 ； 不 ， 18 上
 ，
 三 专业
 。
 三 与
 ， 东
 上 ， 不 东、
 三
 。
 三 七 东 上 ， 不
 东。
 三 18 东，
 且不 、 东。

三、 业， 业。

○

一 “上”、“下”、 ; “ ”、“

”不。

东, 《作

» ○

三